

在蒙召上经历神（二）—文灿老师

上次与大家分享了我踏上全职事奉第一步的蒙召经历，今次继续跟大家分享我在蒙召全职事奉上如何继续经历神。

在基层教会实习

上次讲到我在 1994 年辞去工作，入读基督教研究神学课程。因应神学院的要求，我在 1996 年到教会实习，而我所选择的是一间基层教会。选择那间教会的原因，是那里的会众比较特别，他们大部份都是独居老人，还有不少是有坏习惯的成年人或是精神病康复者。在路 4:18，耶稣指出他的使命就是“传福音给贫穷的人……报告：被掳的得释放，瞎眼的得看见，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”，我真是想知道耶稣在这个群体中会怎样工作，所以我决定到那间教会实习。

为什么不愿意服侍基层？

在那年 3 月初，我打算参加一次短宣，于是和妻子商讨这件事。在全时间奉献的问题上，我已经寻求神的心意有一段时间，但是都没有一个确实的答案，我希望在短宣中有机会引证神的心意。但妻子问了一个我回答不上的问题：“为什么你不可在香港的环境中寻求到神的心意？”虽然我觉得她的提醒是对的，为什么我不可以在自己现在身处的环境中看到神的心意，却需要跑到老远的地方去寻找？但我第一时间便想起实习教会的会众，心里立即浮现一个答案，就是“没可能”。当时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而心里总是不愿意。短宣的念头就是这样打消了。

直至 3 月 15 日凌晨。之前的一天刚刚考试完毕，并完成了功课，晚上直到夜深我也不能入睡，脑海中想了很多的问题，其中包括我为什么不愿意献身去服侍实习教会的会众。耶稣当年也是服侍一群贫穷的人，为什么我不能跟随耶稣的脚踪行？我心里仍然有一份强烈的不愿意感觉。直到凌晨三、四点也不能入睡，所以便起床灵修。在灵修小册子里正好读到路 22:28，耶稣说：“我在磨炼之中，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们。”我恍然大悟，知道自己心里为什么不愿意。

“磨炼”也可以译为“受试炼”，在这之前的经文路 22:25-27 是耶稣回应门徒争论谁为大的问题，所以耶稣在这里所指的受试炼就是“为大”的问题。耶稣是可以道成肉身为权贵、为有钱人，然后钉十字架的，但他却愿意谦卑自己，道成肉身成为木匠的儿子，甘心乐意去服侍一群贫穷的人。在那一刻我才醒悟到我“不愿意”是因为在实习教会那里，我觉得不能做自己想做的，包括教导和栽培的工作。我不愿意谦卑自己去到他们当中服侍他们。而这节经文指出“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们”，我心里便问，我愿不愿和耶稣一同去面对这个试炼？愿不愿意跟随耶稣的脚踪，放弃我想做的呢？当时心里有很大的争扎，当然最后都是愿意的；若不然，也不会走到今天这一步。

之后我转为修读一个全职事奉的神学课程（当然神学院是要求我再报读和面试）。这样就踏上全职事奉这条“不归路”了。

欢迎浏览良友圣经学院网站 <http://new.ltshk.net/>，或 <https://lts33.net>，电邮至 school@liangyou.net 联络。